

洛舍镇关于调整居委会管辖区域及撤居建社区工作

公众参与调查公示

根据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健全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的指导意见（试行）》（中办发〔2021〕2号）、中共浙江省委办公厅 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浙江省重大决策社会风险评估实施办法》的通知（浙委办发〔2105〕53号）等相关规定，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受洛舍镇人民政府委托，对洛舍镇关于调整居委会管辖区域及撤居建社区工作进行社会风险评估。现将本项目相关信息进行公示：

1、项目名称：洛舍镇关于调整居委会管辖区域及撤居建社区工作

2、项目地点：洛舍村、张陆湾村

3、项目内容：（一）重新划分新社区管辖区域：东至新桥头，南至三家村港，西至苕溪大桥，北至洛舍漾。区域面积0.68平方公里。（二）撤销居委会建制，组建新的社区。撤居建社区后辖区共有居民762户，人口1629人，办公地点设在新建邻里中心。新社区同时承担本社区常住居民和新居民的社会管理职责，主要包括但不限于：1.发展社区文化、教育、卫生、体育等社会事业；2.办理社区的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开展服务；3.支持服务性、公益性互助性社会组织依法开展活动，推动社区建设；4.制定和督促社区居民遵守社区自治章程、社规民约；5.调解民间纠纷；6.开展防汛防台抗灾等相关工作；7.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等。

4、征求意见对象：受本项目实施影响的公民、法人和其它社会组织

5、征求意见内容：①拟决策项目对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影响；②拟决策项目对当地村民生产生活的的影响；③拟决策项目对社会稳定的影响；④利益相关者的意见与建议。

6、评估单位：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人：杨毓焯

联系方式：13335720058（微信同号）

7、自公示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可通过上述联系方式，以电话、短信、微信等形式提出对本项目的诉求。

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2023年6月14日

